**法学院党委**

**法党字[2018]05号 章平**

**法学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领导小组**

根据《关于印发<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办法>的通知》（江大委发〔2018〕33号）的文件要求，结合法学院实际，经党委会讨论决定成立法学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领导小组：

组长：章平

组员：刘同君、陆雨林、于晓琪、方晓霞、李炳烁、牛玉兵

秘书：秦媛媛

中共江苏大学法学院委员会

2018年4月8日